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4-45号

#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召开时间:2014年9月17日14:30
2、召开地点:成都峨眉雪芽大酒店(成都市二环路西二段66号府南新区路口)
3、召 集 人:本公司董事会
4、召集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的议案经公司六届二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由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5、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于2014年9月15日再次发出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提示性公告)。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9:30-11:30,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16日15:00至2014年9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9月12日(星期五,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会议各项审议事项均具有合法性和完备性。
2、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选举张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审议《关于增加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会议议题披露情况:公告详见2014年8月23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三、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14年9月16日上午8:30——12:00,13:00——17:30
3、登记地点:四川省内江市甜城大道经济技术开发区
4、登记时提供资料: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账户和持股凭证;法人股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相关事宜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757
2、投票简称:"浩物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9月17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浩物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所有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下表为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 序号 | 议案 | 对应申报价格 |
|---|---|---|
| 总议案 | 下述全部议案 | 100元 |
| 议案1 | 审议《关于选举张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0元 |
| 议案2 | 审议《关于增加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元 |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2: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 表决意见类型 | 委托数量 |
|---|---|
| 同意 | 1股 |
| 反对 | 2股 |
| 弃权 | 3股 |

(4)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
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9月17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流程如下: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4)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3、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3、临时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临时股东大会,纳入出席临时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徐琳、张珺
(2)电话:0832-2202757
(3)传真:0832-2202720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3、附件
附件(1):张彬先生简历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附件(1):
张彬先生简历:
张彬先生,1976年出生,1999年毕业于北京大学法学院,取得法学学士学位;2003年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管理学院,取得管理学学士学位;2004年12月毕业于英国诺丁汉大学法学院,取得法学硕士学位;2004年加入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2010年成为合伙人;现为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张彬先生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任何行政处罚。

附件(2):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召开的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通知所列议案按照以下列示行使表决权:

| 序号 | 议　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1 | 审议《关于选举张彬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 | |
| 2 | 审议《关于增加内江金鸿曲轴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 | | |

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号:
被委托人:　　身份证号码:
委托期限:　　委托日期:

证券代码:000757　证券简称:浩物股份　公告编号:2014-44号

#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十四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8月29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9月1日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姜阳先生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占公司董事总数的100%。监事会成员及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二〇一四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董事会提议,本公司定于2014年9月17日(星期三)14:30在成都峨眉雪芽大酒店(地址:成都市二环路西二段66号府南新区路口)召开二〇一四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通知详见2014年9月2日的《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情况:同意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四川浩物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 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B份额(150027)暂停交易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于2014年8月29日在指定媒体及本公司网站(http://www.thfund.com.cn)发布了《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份额开放申购与赎回业务的公告》、《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份额折算方案的公告》和《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之添利A开放申购与赎回及折算期间添利B份额(150027)的风险提示公告》。基金管理人已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添利B自2014年9月2日至2014年9月3日实施停牌,并于2014年9月4日复牌。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2014年中秋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
| 基金简称 | |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 |
| 基金主代码 | | 420006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4年9月4日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4年9月4日 |
| | 恢复申购日 | 2014年9月9日 |
|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2014年9月9日 |
|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原因说明 | 根据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以及《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和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4年9月4日开始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
| 下属分级基金信息 | 下属分级基金的简称 |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A类　天弘现金管家货币B类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420006　420106 |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 是　是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如赎回、转换转出、定投等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14年9月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投资等相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5】41号)中"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的规定,投资者于2014年9月3日申购或转换转入本基金的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即2014年9月4日)开始享有本基金的分配权益;投资者在2014年9月5日赎回及转换转出本基金的份额,将于下一个工作日(即2014年9月9日)起不再享有分配权益,但仍享有赎回及转换转出当日和整个节假日期间的收益。
(3)投资者于节假前或节假期间需要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资金到账所需时间,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节日假期带来的不便。
(4)对本公告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10-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进行详细咨询。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2014年中秋节假期前暂停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日

1、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基金名称 | | 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 基金简称 | | 天弘永利债券 | |
| 基金主代码 | | 420002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公告依据 | |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安排的通知》及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限制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 2014年9月4日 | |
| |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4年9月4日 | |
| |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00 | |
|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00 | |
| | 恢复申购日 | 2014年9月9日 | |
| | 恢复转换转入日 | 2014年9月9日 | |
| |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原因说明 | 根据沪深证券交易所休市安排以及《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等相关规定,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和保护基金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于2014年9月4日开始暂停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 |
| 下属分级基金信息 | 下属分级基金的简称 | 天弘永利债券A类 | 天弘永利债券B类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420002 | 420102 |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 | 是 | 是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其它业务如赎回、转换转出、定投等业务仍照常办理。自2014年9月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和作为转入方的大额基金转换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暂停本基金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或累计高于1000万元的申购业务和作为转入方的基金转换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交易,本基金将按照1000万元进行确认该笔申请,超出部分确认无效;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请金额高于1000万元的,则对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逐笔累加至符合不超过1000万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笔数确认失败。
(3)对本公告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10-9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thfund.com.cn进行详细咨询。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九月二日

# 关于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基金2014年"中秋节"假期前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
| 基金名称 | |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 | |
| 基金简称 | |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 | | |
| 基金主代码 | | 000681 | |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
| 公告依据 | |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 |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4年9月4日 | |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4年9月4日 | | |
|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 |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2014年部分节假日放假和休市安排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办发【2013】105号),2014年9月6日(星期六)至9月8日(星期一)为节假日休市,9月9日(星期二)起照常开市。为保证基金的稳定运作、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本基金管理人决定2014年9月4日、9月5日暂停本基金的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 | | |
|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 |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A |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C | 信达澳银慧管家货币E |
|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 | 000681 | 000682 | 000683 |
|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 | | 是 | 是 | 是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暂停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期间,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出及赎回等其他业务仍照常办理。
(2)自2014年9月9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3)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交易跨越中秋节假期带来不便。若有疑问,请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68-118 或 (0755)83160160
网站:www.fscinda.com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日

#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任职务及领薪情况变更的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从业务人员在本公司旗下子公司信达新兴财富(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新兴财富")兼职及领薪的变更事项如下:
总经理于建伟先生兼任信达新兴财富董事长、董事
行政总监周慢文先生兼任信达新兴财富董事、总裁兼首席投资总监
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吴海燕女士兼任信达新兴财富董事、副总裁兼合规总监
销售副总监王田田女士兼任信达新兴财富总裁助理兼运营总监
上述人员中于建伟先生不在信达新兴财富领薪,周慢文先生、吴海燕女士2013年7月起在信达新兴财富领薪,王田田女士2013年10月起在信达新兴财富领薪。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2173　证券简称:千足珍珠　公告编号:临2014-33

# 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况;
2、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方式召开,并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4年9月1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于2014年8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四届董事会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会议的股权登记日为2014年8月27日。公司董事长陈夏英女士主持了本次会议,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共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32403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2392%。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股东代理人)3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1132403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2392%;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
二、议案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113240377股同意,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0股反对,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0股弃权,占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会议备查文件
1、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千足珍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2日

证券简称:绵世股份　证券代码:000609　公告编号:2014-41

#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8月27日,公司董事会以书面、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2014年9月1日,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召开。公司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该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项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与本公告同时发布的《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1日

#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为公司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审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为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舟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能够更好的推动该公司各项融资工作的进行,从而促进该公司业务发展;现阶段,轻舟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及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偿还负债的能力,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核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对于前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表示一致同意。

独立董事:袁宇辉　刘 燃　陈持平

证券代码:000609　证券简称:绵世股份　公告编号:2014-42

#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舟公司")为满足其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资金需求,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或项目贷款。为此,本公司拟在2014年度内,继续为轻舟公司的银行融资提供担保额度,即:为轻舟公司在开展业务过程中向商业银行申请的各类综合授信或项目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相关贷款将用于轻舟公司下属融资租赁项目业务所用。
前述担保事项已经2014年9月1日召开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名称: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3年12月3日
3、注册地点:天津市东疆保税港区
4、注册资本:2816万美元
5、法定代表人:石东平
6、主营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及相关业务
7、与本公司关系:轻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轻舟公司75%的股权;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绵世国际资本有限公司持有轻舟公司25%的股权。
8、主要财务状况
截止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50,663,588.50元,负债751,737.07元,净资产49,911,851.43元;2013年净利润-202,448.57元。
截止2014年7月31日,该公司总资产242,136,999.53元,负债77,840,097.23元,净资产164,296,902.30元,净利润4,674,070.10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次担保是本公司在2014年度内给予轻舟公司的担保额度;本次担保额度内不包括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公司为轻舟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单支行申请的人民币280万元的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事项。
本次担保的担保方式均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在本次担保额度的范围内,单笔贷款、担保的协议,由本公司与轻舟公司一起在协商的基础上与相关银行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轻舟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或项目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符合其业务发展的需要;在不影响公司其他业务正常发展、不影响公司自有资金规划使用的前提下,能够进一步增强该公司的资金实力,推动轻舟公司下属融资租赁业务的健康、快速发展。
轻舟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稳健,业务发展迅速,财务状况及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偿还负债的能力;轻舟公司作为本公司的子公司,公司能够及时对其经营及资金情况进行监督和管理,故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不存在重大风险。
同时,公司也将继续加强对于轻舟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监督和管理,并严格控制相关贷款的用途,进一步控制担保风险。
鉴于轻舟公司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故就本次担保事项未提供反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除公司全资子公司成都迈尔斯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按房地产行业惯例为商品房买受人提供的住房按揭贷款担保以外,截止本公告发布前,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32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0.20%;如本次公司为轻舟公司提供的10,000万元担保额度全部实施,则本公司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10,232万元,全部为对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截止2013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的8.82%。
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独立董事意见
对于为公司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贷款提供担保额度的事项,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审查,并发表意见如下:
公司为子公司轻舟(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轻舟公司")提供担保额度,能够更好的推动该公司各项融资工作的进行,从而促进该公司业务发展;现阶段,轻舟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及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偿还负债的能力,风险可控。
本次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核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社会公众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良影响。
对于前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表示一致同意。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绵世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4年9月1日

#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基金名称 | 国投瑞银双债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国投瑞银双债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161216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
|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 增聘基金经理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刘莎莎 |
|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陈翱凯 |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 - |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 | | | | |
|---|---|---|---|---|
|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 刘莎莎 | | | |
| 任职日期 | 2014年9月2日 | | | |
| 证券从业年限 | 6年 | | | |
|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 6年 | | | |
| 过往从业经历 | 曾任中诚信证券评估公司分析师、阳光保险资产管理中心信用研究员、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信用研究员。2013年7月加入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 | | | |
|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
| | - | - | -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 否 | | | |
|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 是 | | | |
| 国籍 | 中国 | | | |
| 学历、学位 | 硕士研究生 | | | |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 | 是 | | | |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上述调整自2014年9月2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日

#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4年9月2日

1.1 公告基本信息

| | | |
|---|---|---|
| 基金名称 | |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 基金简称 | |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 |
| 基金主代码 | | 000405 |
| 基金管理人名称 | |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 公告依据 | | 《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 暂停申购起始日 | 2014年9月5日 |
| | 暂停赎回起始日 | 2014年9月5日 |
| |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 2014年9月5日 |
| | 暂停转换转出起始日 | 2014年9月5日 |
| |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 2014年9月5日 |
| | 暂停申购、赎回、转换转入、转换转出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原因说明 | 根据《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为保证本基金定期支付的平稳运作,基金管理人于本基金定期支付基准日(即,2014年9月5日)及定期支付基准日下一工作日(即,2014年9月9日)两天暂停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 |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2014年9月10日,本公司将恢复办理信诚月月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 本基金通过每月定期自动赎回基金份额的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定期支付现金。
定期支付不等同于分红。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3)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66-0066、021-51085168,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xcfunds.com进行查询。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4年9月2日

证券代码:000612　证券简称:焦作万方　公告编号:2014-069

#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2014年9月1日下午收市后接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通知,2014年8月25日至8月29日期间,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减持了本公司股份。本次减持前其持有公司67,669,1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34%。本次减持7,669,171股,减持后尚持有公司股份6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996%。
具体减持情况详见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近日将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焦作万方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

证券代码:000892　证券简称:星美联合　公告编号:2014-37

#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大股东上海鑫以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鑫以")筹划涉及本公司的重大事项,经本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4年4月8日开市停牌。
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是上海鑫以与中国大陆籍宋涌先生控制下的苏州工业园区昊天中和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中国大陆籍方能斌先生商议其所持本公司股权的转让及收购方后续优质资产的注入。
我们正按照相关部门的意见对方案进行调整及完善,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在停牌期间,公司将继续密切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留意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相关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星美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九月一日